

校 / 园 / 情 / 感 / 小 / 雨 / 三 / 部 / 曲

田雨 / 编著

冬季 男孩

● 人生是一条没有尽头的路
● 不要留恋逝去的梦
● 把命运掌握在自己手中
● 艰难前行的人生途中
● 就会充满希望和成功

延边大学出版社

写在前面的心语

最单纯，最朦胧，最清朗，也最复杂的，是花季。少见人向沧桑，少有人生老成，都有太多的纯洁，太多的色彩。

在大人们的眼中，这是一些熟悉而又陌生的心灵。在他们自己，对一切都有自信，都有想法，又仿佛什么也说不清道不明。所以花季多梦，多感，多私语。

梦见最多、感受最多、私语最多的，也许是校园的绿生，天上的星云，远方的大路；但最心跳的，是头一回牵手，第一次心恋。

做不完的玫瑰之梦，说不尽的绵绵丝雨。

对他说，对她说，对自己说。

春风般的小夜曲，玫瑰色的红
飘带，雪花中的欢声，炮光下的泪
影……在这里，化作每字行，每句
心语。

自己写，写自己。或是为了偷
偷传递，或是为了自我倾诉，或是
为了永远纪念……都这么单纯、朦
胧、清朗、复杂，牵动你的心跳，
他的心跳，我的心跳。

最隐秘的私语，也是最透明的心
声。青春的色彩在字字行行中洋溢。

田 雨

1999年9月20日 晨

目 录

与你同行的日子	(1)
女孩私语	(4)
九九年	(6)
我的爱情谎言	(12)
逝去的友情	(14)
青春絮语	(19)
水晶之恋(1)	(22)
水晶之恋(2)	(27)
岁 月	(30)
不“高”	(33)
阿鸿的西瓜	(35)
夏夜随笔	(37)
秋 思	(41)
最后一次相遇	(43)
北京的天空	(46)
等 待	(50)
雨中情	(52)
手心里的爱	(54)
千纸鹤	(58)
错过的初恋	(62)
十四岁的爱	(66)
歧 恋	(68)

相见不如怀念	(72)
那年我还小	(75)
最难忘你那一低头的温柔	(78)
永远的感激	(88)
错在雨季	(91)
童话里的风	(96)
少年心事不可追	(99)
未名湖静悄悄	(105)
雨中有流生伴我	(108)
天堂鸟	(113)
遥远的同桌	(119)
同桌的 G 君	(124)
所 谓	(129)
上下铺之恋	(132)
昙花——致我的初恋	(134)
心 恋(1)	(136)
心 恋(2)	(139)
心 恋(3)	(142)
心 恋(4)	(145)
心 恋(5)	(147)
到底距离能不能阻隔爱情	(149)
想你的时候,哭了	(151)
对不起	(153)
别爱我	(155)
爱是秋天吗	(157)
约	(159)

献给亲爱的母亲	(161)
永远的回忆(1)	(163)
永远的回忆(2)	(167)
随 缘	(173)
是我不珍惜	(180)
回 忆	(196)
喜 欢	(199)
女孩的故事	(201)
人的小气	(207)
多情的雨季	(210)
星	(212)
那一天,我没有哭	(215)
一世情缘	(221)
永远的烛光	(228)
纸鹤的心情	(231)
预约失恋	(233)
让爱随风而去	(240)
黑夜中的寂寞	(243)
冷 冬(1)	(246)
冷 冬(2)	(253)
只因不敢靠近你	(262)
忆伞缘	(265)
少女日记	(269)
你查字典了吗	(274)
爱一个人	(279)
男孩和女孩的故事	(281)

与你同行的日子

佚名

俗语说得好：故老相传，同舟而渡，已是缘份。那么同桌，更不知是几世修来的缘份了。

我的同桌是男孩。关于他的尊容，因为我太熟悉了，就不想过多形容。如果你一定要问他长得可否英俊，我只能摘要地向你汇报：清瘦、白净，架一副如爷爷的老花镜般的大眼镜。

同桌不修边幅，总爱在西服里套件厚毛衣，弄得鼓鼓囊囊的；同桌虽然个子高高，却总爱缩着脖子弓着腰低着头，平时便蜷缩在他的角落里，把头埋起来，沉默不语，不了解他的人还以为他很酷。其实说起他的趣事，真是要以吨来计

校园情感小画丛书

算。

同桌喜欢聊天，聊天聊地聊左聊右。三教九流、当前大事、名人将相……不知从哪儿看来的，总之说起来永远头头是道。他讲话声很小，只有坐在他身边才能听清，于是我充分享受了这一特权，也领略了他的幽默。同桌讲话时脸上没有表情，却常用肢体语言来配合。我笑得不可自抑时，他却仍一脸严肃，对我的狂笑表示不理解。

同桌小有几分才气，据说他会弹吉他，但至今未能闻得一曲，真假仍有待考证，我在此不敢妄言。他还爱唱歌，不过从来只唱给自己听，后来大概是因为躲不开我，才邀我“洗耳恭听”。一曲下来，我只觉目眦尽裂，眼冒金星，正想打击他一番，却见“歌手”满面堆笑，一脸春风地问：“怎么样？特好听，是不是？”我实在不忍拂了他的热忱，违心点头：“是，是！”“啊！高山流水，知音难寻！”他拍案叫好，“那再给你唱几首吧！”我只能在他开口之前落荒而逃了。

他喜欢在“彪悍”的女姓面前作恐惧状，譬如在我发怒时。他写了“一部”七八页的小说，对我大言不惭说是名家范文，让我好好观摩。同桌还说毕业后要靠自己的力量出国，具体的表现就是现在已经开始一吊一吊地攒钱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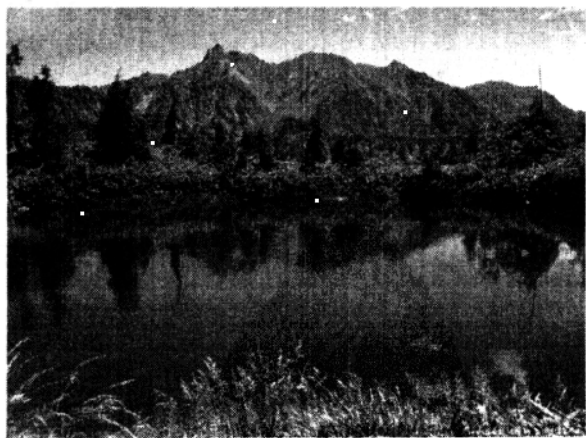
“总以为毕业遥遥无期，转眼就各奔东西……”终于，学习的无奈与迷茫和坐同桌的日子

随笑声飘走了。

那时候，以为友谊是一张永远花不完的信用卡，于是便纵情挥霍；那时候，以为时光是一张永远转不完的老唱片，于是便恣意使用。

同桌毕业时的留言会让你觉得他还像个哲学家：“时光把生命分成一段一段的，每一段都有不同的朋友与你同行。而你与他们却有着不同的目的地，当这段共同的旅途结束时，你要平静，不能或大喜或大悲。因为又有谁能预料，我们的今后会遇到怎样的困扰与惊喜呢？”

我也有一句“哲言”相和：“与我们同行的人，比我们到达的地方更重要！”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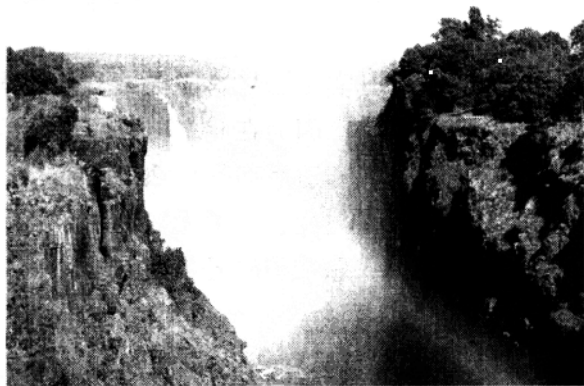
女孩私语

校园情感小语丛书

小冰是在校园里有了艳遇的，她相信这个世界上，有一个白马王子在等她。爱情如果不浪漫，还有什么意思？女孩子一样可以享受艳遇的美丽与刺激。她说：那天，眼看雨就要来了，我故意不带伞，袅袅娜娜地走过体育系宿舍的那条石板路。我喜欢高高大大的男孩，我企望自己的艳遇男主角是位体育系的男生。雨如约而至，我不惊逃，一种期望心情，饱满而生动。雨已打湿了我的长发，体育系门前的石板路也走到了尽头，我有点伤感，白马王子真的都死去了吗？一道惨白的闪电仿佛是从我肩上劈下，我颤了一下，竟因此摔在地上。因一

种期望的失落，我心灰意冷，准备爬起来时，“他”出现了，持一把红色的伞，但遗憾的是，他戴一副眼镜，显然不是体育系的。但为了只有自己才懂的“面子问题”，我勉强接受了他的扶持，因为全身湿透，他的手掌在我背上，传导着一股暖流，我敏锐地感受这一切，不想说什么，只是冲他一笑。他说他叫阿宽，是外语系的。“为什么要来帮我？”我问，他说因为拿着一把红伞，很想找个女孩一起合用，这样大家就以为是我的伞了，也就不会怪怪地看他……我们恋爱了，我发现阿宽有一种能渗入骨头里的力度，也许他不很强壮，但他铁骨铮铮，我相信，全世界只有他一个可以抱得动我，因为只有他，我愿意。这次艳遇，令我诗意盎然。

校园情感小说丛书



九九年

虹儿

校园情感小说丛书

给你写第一封信的时候，我说我想玩火，可是我并不知道“火”到底是什么；现在也许再也不会写信给你，因为我无法洒脱地面对自己的昨天，然而我却真切地感受到“火”在心底燃烧。

九九年，你会带着玫瑰来找我吗？

其实要回忆这段往事，真的很不容易，因为在此之前，骄傲的我根本不知道后悔是什么；然而经历了以后，我就有了无数的自责与悔恨，我总希望时光可以倒流……

一、初识和相恋

进入大学以前的生命中，每天我只有四件事：念书考大学、看电视、读小说、爱爸爸妈妈。

离开父母，上了大学，独立生活以后，我就像关在笼子里的鸟儿被放飞后，感觉快乐无比、自由无比，我的想象力也不可救药地活跃起来。

军训结束没多久，我们的宿舍就多了一群名为“友好寝室”的男性朋友。我从来没有跟男孩子这么近地交谈过，他们令我非常好奇，而我也没有想到自己竟然从此陷入情网之中。

有一天，不记得过什么节日，我们和他们聚在一起，也不记得是谁提议，每人都讲一讲自己的初恋。然后，有人说到某一次郊游，同班的一个女孩在绿油油的草地上玩耍，非常可爱，从此喜欢上她，为她偷试卷，为她欢笑为她哭泣。他说得很有味道，令我想到一位英国作家所著的《看得见风景的房间》，里面有一个情景：年轻的女孩露西无意中滑进茂盛的紫罗兰花丛中，站在不远处的小伙子乔治发现了，踏着蓝色的花浪，快步向露西走去，热烈地拥吻她。

于是，我有些恍惚，弄不懂自己是在听故事，还是沉浸在小说的情景中，我竟痴痴地望着一直在讲话的他。我发现自己原来没有仔细端详

过他，他有一张清瘦的脸庞，小巧得像女孩一样的嘴，一头很坚硬的竖起来的浓密的黑发。最有趣的是，说话的时候，他一直意味深长地看着一个人，直瞧得那个人儿脸红耳躁，低下头来，心儿砰砰乱跳。

有人说，痴情的男儿最惹人爱；那么，我要说，聪明绝顶的男孩十有八九不会痴情，因为一辈子只爱一个人似乎辜负了上苍的厚爱。讲故事的他兴许早就意识到这一点，所以他讲的是过去的恋人，却是讲给现在钟情的某个人听，而某个人就是我。

自从那天起，毫无抵抗能力的我被他俘获了，我的世界中多了一个他。

二、热恋

不久就到了圣诞节，我第一次看到下雪，你第一次获得了彼此相爱的信息，我们两人在雪地里开心地奔跑，跑累了就躲在一座实验楼的后面。你把我拥在怀里，那种幸福的感觉直叫人颤抖。我羞红了脸，不敢抬起头来，也不敢动弹。你轻轻扳起我的头，深情地吻了一下额头，然后狡黠地长驱直下，直到两人的四片嘴唇碰在一起，顿时像触电似的，我的脑子里混沌一片，不停地想着接吻应该是怎么做的，我还不不懂呢！后来，你告诉我，当时我张大眼睛，紧闭双唇，非

常困惑地看着你，搞得你紧张万分，浑身发热，手脚发软，最后硬着头皮用手一拨，把我的眼睛合上，你才敢继续吻下去。

这种心惊肉跳的美妙的感觉令我完全迷失了方向。四年里，我一定是太依赖你了，经常为此患得患失。

三、领悟

但是，正如不懂得接吻一样，少小的我也不懂得如何去爱别人。我时常动不动就以绝食、不理不睬来要挟你，用恶劣的语言奚落你，因为我知道手中有一个致胜的筹码：你曾说过，你会用生命去保护你的世界里的最后一株芙蓉。

我当然明白你的心意——古人云芙蓉“出自污泥而不染”——我却偏偏不晓得，污泥者，究竟何物也？那并不是污浊的社会大染缸，只是渗了水的充满养分的土地。没有土地母亲的滋养，不要说清高孤傲，芙蓉就连生命也不复存在了。

为了生命中这一段如芙蓉般纯真完美的爱情，我们忘却了社会的存在和自己的责任，不愿参与学校的各种活动；我们不仅没有好好读书，失去了很多机会，而且相互影响，彼此制约，两人都几乎失落了自我，就像失去了“污泥”中养分滋润的芙蓉，只会日渐苍白无力，却无法顽强地存活下去。

最后，你一定是意识到了这一点，决心考研究生，希望重新主宰自己的前途与命运。因为你从来就没有忘记过要出人头地。但是，懵懵懂懂的我还沉醉在温柔乡里，只想到毕业以后，可以名正言顺地结成神仙美眷。更重要的是，任性又固执的我根本听不进你的劝告，只知道发脾气。

爱情在一次又一次的争吵中不堪重负……

多年以后，即使后知后觉，但吃过苦头，摔过跤，在情愿与不情愿之间，我还是长大了。我依然清高孤傲，不屑于很多人用尽手段的出人头地之举，然而我也无法像从前“只要有情就有一切”那般潇洒，我无法甘于平淡，唯有希冀努力工作之后有好的收获。

毕竟爱情不是生活的全部。这个道理以前我曾信誓旦旦地讲给别人听，可是回过头来，才发现不懂的，竟然是自己。

四、后记

给你写第一封信的时候，我说我想玩火，可是我并不知道“火”到底是什么。

现在也许再也不会写信给你了，因为我无法洒脱地面对自己的昨天，然而我却真切地感受到“火”在心底里掩埋。

记得我们曾在一起讨论九九年世界大灾难的预言，你说，如果真的有那么一天，即使一路讨

饭，你也会带着玫瑰花来找我；若我生活美满的话，我只会看到摆放在家门口的那束一路风尘的即将凋谢的玫瑰花；情况相反的话，风尘仆仆的你就会一只手拉着我，另一只手捧着玫瑰花，两人从此浪迹天涯。

你在栩栩如生地描述以上情形的时候，我早已听得泪流满面。其实我一直都不明白，你聪明、坚强、优秀，你却把慵懒任性的我当作“宝”，甘愿为我“卖命”。

不管明不明白，失去的，终究是失去了。

但是我还是想知道，九九年，你会带着玫瑰来找我吗？

校园情感小雨丛书

